

连科计〔2025〕8号

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 连云港市临床基础研究项目的通知

海州区、连云区、开发区科技局，徐圩新区经发局，高新区科经局，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础研究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要求，构建临床基础研究多元化投入机制，抢占生命健康科技战略制高点，推进我市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连云港市科学技术局与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瑞医药）共同设立连云港市科学技术局-恒瑞医药临床基础研究项目（以下简称临床基

础研究项目)，现组织开展 2025 年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方式

2025 年临床基础研究项目以立项资助的方式组织，经评审择优立项资助。

二、项目类别

2025 年临床基础研究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执行期原则 2 年，其中重点项目单项资金支持额度不低于 10 万元，一般项目单项资金支持额度不低于 5 万元，连云港市科技局、恒瑞医药按 1:10 比例承担。引导鼓励全市优秀科研人员重点围绕药物发现、作用机制等开展临床基础研究。申报项目须符合申报指南（附件 1）的要求。

三、申报要求

1. 项目面向医疗机构、科研院所和新型研发机构；应具有项目实施的工作基础和条件，有健全的科研管理制度。两个以上单位联合申报的，须附合作协议。

2. 申报项目须符合指南支持方向，侧重原理、机制等方面的研究，成果主要形式为科研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产品研发及产业化等不属于本类项目支持范围。项目名称须科学规范，一般以“XXX 机制（机理）研究”作为后缀。

3. 项目负责人应为项目承担单位正式在职人员，不得通过兼职单位或挂靠单位申报，且能在法定退休年龄前完成项目任

务。同一人最多可参与 2 个项目申报,最多作为 1 个项目负责人;有 2 项及以上在研或有应结未结省市科技计划项目(无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除外)的负责人不得牵头申报本项目。

4. 项目申请的资助经费预算与使用需符合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预算合理、独立核算、专款专用。鼓励有条件的单位按照有关规定配套,为项目高质量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5. 项目申报单位和主管部门严格履行项目审核推荐职责。项目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有法人主体责任。项目主管部门切实强化审核推荐责任,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进行严格把关。申报项目须经项目主管部门推荐审核、盖章并推荐。

四、申报方式

1. 实行无纸化申报。申报单位须登录连云港市科技计划管理平台注册(网址: <https://117.60.146.18:13948>),已注册单位需更新信息。以项目申报用户身份线上填写信息表,下载申报书模板填写后上传(必备附件和佐证材料同时上传)。申报阶段无需提供纸质版申报材料。项目申报单位在提交项目申报材料前,应当就申报材料全部内容征得参与者和合作单位同意。项目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由项目负责人签字后,将扫描件以附件形式上传,其他附件材料应传尽传。项目主管部门将项目推荐汇总表及项目主管部门科研诚信承诺书(均为纸质,一式两份),加盖单位公章后统一报送至市科技计划项目受理服务中心(地址:花

果山大道 17 号科创城 3 号楼 804 室）。

2. 网上申报材料是后续形式（信用）审查、项目评审的依据，经主管部门在线确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回重报。2025 年拟立项项目将在市科技局网站（<http://kjj.lyg.gov.cn>）进行公示，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拟立项的项目，由项目主管部门通知承担单位提交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一份，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装订，按封面、项目信息表、项目申报书、相关附件顺序装订成册（纸质封面，平装订）。纸质材料和网上提交的内容须完全一致。

3. 本年度项目申报网上受理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6 日 17:30；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7:30；推荐项目汇总表及项目主管部门科研诚信承诺书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7:30，逾期不予受理。

五、其他事项

1. 项目管理和运行机制参照《连云港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连科规〔2024〕1 号）的规定执行。在项目申报、立项、发布、实施过程中，要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科研诚信、科技伦理等相关规定要求。

2. 项目所产生的研究成果及其所形成的知识产权的归属、转移、转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等执行。其他事项由项目承担方与恒瑞医药商议，以双方协议或合同形式确

定。

3. 项目形成的有关论文、专著、研究报告、软件、专利、成果报道等，应当注明获得 连云港市科学技术局-恒瑞医药临床基础研究项目批准立项及项目批准号或作有关说明。

六、联系方式

1. 项目申报

联系人：农村科技与社会发展处 代慧敏

联系电话：85808241

2. 技术与受理咨询

联系人：市科技计划项目受理服务中心 解凤姣

联系电话：85814941

附件 1. 2025 年临床基础研究项目指南

2. 2025 年临床基础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式样）

连云港市科学技术局

2025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1

2025 年临床基础研究项目指南

一、重点项目

8101 免疫检查点抑制剂（PD-1/PD-L1）单药或联合在实体瘤领域的基础研究及临床研究

研究内容：开展国产创新免疫检查点抑制剂（PD-1/PD-L1）单药或联合治疗在肺癌、胃癌、肠癌及宫颈癌等实体肿瘤领域中的基础研究及临床探索；明确国产创新免疫检查点抑制剂（PD-1/PD-L1）单药或联合治疗的机制基础及临床治疗有效性和安全性，指导治疗策略不断优化。

拟支持课题数：重点项目 3 项。

8102 肿瘤免疫微环境的机制机理研究

研究内容：运用免疫微环境表达水平检测、多组学技术、临床前模型等技术，筛选肺癌、胃癌中免疫微环境中的关键靶点，阐明作用机制，筛选潜在生物标志物，验证新型治疗策略有效性，为肿瘤免疫治疗策略提供理论基础。

拟支持课题数：重点项目 3 项。

8103 中医治疗的作用机制及临床研究

研究内容：开展中医单药或联合治疗在食管癌、乳腺疾病的机制研究和临床探索；明确中医单药或联合其他治疗方案在食管

癌、乳腺疾病中的有效性和安全性,指导临床治疗策略不断优化。

拟支持课题数: 重点项目 2 项。

8104 浆细胞瘤多样异位基因在乳腺癌中的作用机制研究

研究内容: 检测分析基因表达水平,明确浆细胞瘤多样异位基因在乳腺癌中的表达相关性,阐明作用机制,筛选潜在生物标志物,明确临床意义,为乳腺癌治疗开发提供理论基础。

拟支持课题数: 重点项目 1 项。

8105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进展至肝细胞癌的机制机理研究

研究内容: 运用实验模型构建、检测技术等,筛选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进展至肝细胞癌发生中的关键靶点,阐明关键通路作用机制,筛选潜在生物标志物,为开发靶向治疗提供理论依据。

拟支持课题数: 重点项目 1 项。

二、一般项目

8106 免疫检查点抑制剂联合治疗的基础研究及临床研究

研究内容: 开展免疫检查点抑制剂联合治疗在肺癌、胃癌、肝癌等实体肿瘤领域中的基础研究及临床探索;明确免疫检查点抑制剂联合治疗的机制基础及临床治疗有效性和安全性,指导治疗策略不断优化。

拟支持课题数: 一般项目 3 项。

8107 肺癌脑转移瘤诊疗一体化基础研究及研究

研究内容: 运用实验模型构建、检测技术等,开展肺癌脑转移瘤成像增敏诊疗一体化基础研究探索,筛选新型纳米增敏剂,

阐明作用机制，明确临床意义，为肺癌脑转移瘤精准治疗创新模式提供理论依据。

拟支持课题数：一般项目 1 项。

附件 2

2025 年临床基础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式样）

推荐单位：（盖章）

序 号	项目 受理号	项目 名称	申报 单位	合作 单位	主管部门	技术 领域	指南 代码	项目 负责人	新增经费 投入 (万元)	申请拨款 (万元)	备注

连云港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8 日印发
